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2-61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15 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3: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时持有公司 A、B 股股票的股东进行网络投票时，应当通过其持有的 A 股股东账户与 B 股股东账户分别投票。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四），B 股股东应在 2022 年 11 月 7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 70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电子电器分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 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电子电器分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	√

四、 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代理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 (2) 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 70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2 年 11 月 14 日（8:30-12:00；13:30-17:00）

五、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请见附件二。

六、 其他事项

联系人：刘岩、沈相君

联系电话：0431-85122797 传真：0431-85122756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 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电子电器分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的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030
- 2、投票简称：富奥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

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